



# 臺灣高等檢察署新聞稿

Taiwan High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4年4月29日

發稿單位：書記處

聯絡人：檢察官兼書記官長聶眾

聯絡電話：

## 臺灣高等檢察署與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簽署「可疑交易分析機制」專案合作意向書，共同預警斬除可疑金融帳戶，溯源偵辦詐欺集團，保護民眾財產

打詐 2.0 今年開始施行，以抑制詐欺犯罪為宗旨，以減少詐欺發生數及降低財損數為目標，並與關鍵產業公私協力。金融機構為阻詐最前線，為提前預警可疑金融帳戶遭詐團利用，並挖掘詐騙集團、溯源偵辦，保護民眾財產，臺灣高等檢察署（下稱臺高檢署）於今（29）日與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稱中華郵政）簽署「可疑交易分析機制」專案合作意向書，並邀請法務部鄭部長銘謙致詞勉勵。

法務部鄭部長表示，打詐 2.0 於今年開始推行，懲詐執法單位與阻詐金融機構之「公私協力」合作，相信能有效抑制詐欺犯罪，減少民眾之財產損害，讓民眾有感。另「金融科技發展」須兼顧「金融安全秩序」，金融產業運用科技手段，改善傳統金融服務，提升金融服務效率、降低成本，金融產業及民眾，均樂見金融科技創新發展，但詐欺集團亦利用此特性，透過不法手段，從中獲取民眾個資及遂行其詐欺、洗錢目的，故金融安全是金融科技創新發展之重要基礎，期盼金融產業在推展多元科技創新作為時，能兼顧金融安全，以保護民眾財產安全。臺高檢署與中華郵政所簽署之專案合作意向書，進一步擴及雙方對於所發現之異常交易因子、模型，事前相互提供，不僅對於人頭帳戶可提早預警控管，對於幕後集團核心分子之查緝偵辦，亦有所助益，達成「人頭帳戶預警風險管控」

及「核心集團期前查辦」雙箭併行，以防堵犯罪。

臺高檢署張斗輝檢察長表示，經統計單純人頭帳戶案件，佔電信詐欺案件約 70%；且非本國籍之高風險人士帳戶遭使用作為人頭帳戶，自 110 年迄去年底，約成長了 5 倍以上，均顯示人頭帳戶對於電信詐欺犯罪之重要性。因此，為有效遏止電信詐騙案件，減少民眾財損，防止金融帳戶遭詐欺集團利用，為第一要務。本署所推行之「可疑帳戶預警中心機制」，全國各地方檢察署均已於去年底成立運作，截至今年 3 月止，已警示、限制自動化交易 2,730 戶，並攔阻新臺幣(下同)5.7 億餘元，已獲得一定成效，不僅協助金融機構有效提前管控人頭帳戶，減少民眾被害，降低警示帳戶數，更從中挖掘溯源查出詐欺機房、水房。臺北地檢署於日前所偵破起訴之「斬金專案」，起訴 72 人，詐騙所得 157 億餘元，清查約半年多之被害人，即已達 5,080 人，而本案得以順利偵破之關鍵之一，係臺北地檢署藉由「可疑帳戶預警中心機制」，與中華郵政共同合作，得以順利查獲全國最大出金水房，阻止更多被害人受害。

中華郵政之客戶，是所有金融機構最多，為了防制詐騙，減少民眾被害，已建立相關機制措施。本署今日與中華郵政所簽署「可疑交易分析機制」合作意向書，透過中華郵政之 AI 技術與交易數據分析，掌握潛在不法金融帳戶，得以期前對高風險帳戶採取管控措施，避免遭詐團作為詐欺及洗錢工具，更希望藉由相互間所提供之可疑交易異常因子、參數及模型，溯源查獲詐欺集團，相信對於阻詐及懲詐，會有很大助益。臺高檢署將持續跨部會合作、公私協力，共同打擊電信詐欺犯罪，讓民眾有感政府打詐之決心。



法務部鄭部長銘謙致詞勉勵



臺高檢署張檢察長斗輝致詞



法務部鄭部長銘謙、中華郵政江總經理瑞堂暨與會長官及同仁大合照



法務部與中華郵政長官合照：

由中至左：法務部鄭部長銘謙、臺高檢署張檢察長斗輝及吳主任檢察官慧蘭；由中至右：中華郵政江總經理瑞堂、藍副總經理淑貞及陳副總經理棟梁



臺高檢署張檢察長斗輝及中華郵政江總經理瑞堂合照